

证券代码：872275

证券简称：松华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浙江松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杨根源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711,28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8.221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杨成刚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,040,761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4.037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徐晓瑛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,003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67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沈萍萍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620,52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0.890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章王菊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杨根源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股东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(二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许佩晶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,01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01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冯红芬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,003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67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丽丽女士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(三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钱海俊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 5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35 人。

会议由工会主席徐晓瑛女士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(二) 首次任命监事人员履历

钱海俊，男，1981 年 10 月 27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3 月就职于杭州达利服装有限公司担任 CAD 打版；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9 月就职于杭州二幸服装有限公司担任服装 QA；2008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0

月就职于浙江阿思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担任品管部经理兼厂长；2018年12月至今就职于浙江松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。经公司核查，钱海俊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浙江松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浙江松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三）《浙江松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

浙江松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2日